

2024年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中的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 按照县委的统一部署和博罗县机构改革方案要求，将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改为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作为县委议事协调机构，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同时，将县司法局的职责，以及县政府办公室（县法制局）的法制工作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县司法局。重新组建后的县司法局肩负着推进落实“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工作职责，即统筹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承担行政立法（规）、行政执法、刑罚执行和公共法律服务职能任务。

(三) 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及对外法制宣传工作。

(四) 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工作、公证工作。依法负责律师、公证、社会法律机构相关管理工作。

(五) 指导、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六) 指导、监督、管理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和工作,

(七) 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和物资装备工作。

(八) 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管理局机关、直属单位及基层司法所的人事工作。

(九)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督办、统计、信息、综合文稿、安全保密、安全生产、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等工作。指导、协调本系统应急、维稳、突发事件处置和舆情应对工作，负责综合指挥应用平台管理。负责财务、物资装备和基本建设管理工作。负责预决算、财务管理和政府采购管理、物资装备管理、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科技信息化、电子政务、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

（二）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各镇（街道）、各部门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拟订并督促落实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标准。指导、监督全县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开展法治创建、法治文化活动。负责全县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

（三）法律顾问与规范性文件审查股。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组织起草、审查，指导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解释答复、实施后评估工作。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报备及相关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工作及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协调各镇（街道）、各部门实施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中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编纂工作。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措施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及县政府交办的法律顾问事务。代理县政府民事诉讼和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协助草拟、修改、审查县政府重大合同以及其他重要法

律文书。指导、监督党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法律顾问工作。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室日常工作。

（四）行政复议与执法监督股。受理、承办向县人民政府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行政赔偿案件，依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提出处理建议；代理县人民政府行政应诉事务；监督、指导和负责统计分析、研究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工作及有关文书档案等工作；指导行政裁决工作。指导全县依法行政工作，拟订依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监督各镇（街道）、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主体和人员执法资格管理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投诉办理工作。负责县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负责需县政府批准或决定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

（五）社区矫正管理股。负责社区矫正工作。组织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负责社区矫正对象重大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落实本系统负责的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落实本系统执行禁毒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安置帮教工作。参与有关综治、维稳工作。

（六）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负责公共法律服务管理、法律援助和本系统行政审批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整合公证员、律师、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员开展一门式法律服务。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工作。负责律师事务所、公证机构和基层法律服务所设立、变更、终止及律师、公证员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的审查申报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工作。

（七）政工科。负责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党群、离退休人员管理和 Service 等工作。指导、监督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和文化建设、队伍建设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19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59.2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97.07	本年支出合计	4,197.0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197.07	支出总计	4,197.07

无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197.07	4,19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59.24	4,05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059.24	4,05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420.39	2,420.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11	432.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8.55	408.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5.40	125.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0.86	36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9.90	7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94.50	9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7.53	137.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3	1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83	1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31	1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97.07	2,555.25	1,641.82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59.24	2,417.42	1,641.82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059.24	2,417.42	1,641.82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420.39	2,417.42	2.97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10	0.00	432.1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8.55	0.00	408.55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5.40	0.00	125.4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0.86	0.00	360.86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9.90	0.00	79.9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94.50	0.00	94.5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7.54	0.00	137.5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3	1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83	1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31	1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9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59.2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97.07	本年支出合计	4,197.0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197.07	支出总计	4,197.0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97.07	2,555.25	1,641.82
[204]公共安全支出	4,059.24	2,417.42	1,641.82
[20406]司法	4,059.24	2,417.42	1,641.82
[2040601]行政运行	2,420.39	2,417.42	2.97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10	0.00	432.1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408.55	0.00	408.55
[2040605]普法宣传	125.40	0.00	125.40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60.86	0.00	360.86
[2040610]社区矫正	79.90	0.00	79.90
[2040612]法治建设	94.50	0.00	94.50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137.54	0.00	137.5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3	137.8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83	137.8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31	118.3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2	19.52	0.00

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55.25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28.70
[30101]基本工资	351.54
[30102]津贴补贴	729.15
[30103]奖金	450.32
[30107]绩效工资	73.4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7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6.8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46
[30113]住房公积金	187.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94
[30201]办公费	227.60
[30215]会议费	0.54
[30217]公务接待费	0.54
[30227]委托业务费	19.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1.2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61
[30302]退休费	120.6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41.8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8.85
[30202]印刷费	44.40
[30207]邮电费	9.91
[30226]劳务费	16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934.7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8.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
[30305]生活补助	2.97

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41.25	341.25	0.00	0.00
“三公”经费	7.54	7.54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00	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4	0.54	0.00	0.00

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555.25	2,555.25	2,555.25	0.00	0.00	0.00
博罗县司法局	2,555.25	2,555.25	2,555.25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2,300.58	2,300.58	2,300.58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254.67	254.67	254.67	0.00	0.00	0.00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41.82	1,641.82	1,641.82	0.00	0.00	0.00	0.00	
博罗县司法局	1,641.82	1,641.82	1,641.82	0.00	0.00	0.00	0.00	
“法制副主任”工作经费	122.54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通过深入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全县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100%，为基层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工作，建设和完善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示范点，较好的满足基层法律需求，提高村（社区）干部、群众法律意识，增强基层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	194.50	194.50	194.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深入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全县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100%，为基层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工作，建设和完善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示范点，较好的满足基层法律需求，提高村（社区）干部、群众法律意识，增强基层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依法治县经费	94.50	94.50	94.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法治文化宣传活动、打造法治文化示范点、建设法治校园或法治教育基地、建设、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等各种宣传途径，提高群众法治意识，达到人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遵规守纪。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139.86	139.86	139.86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法律帮助全面开展。人民调解工作深入开展，深入探索多元化解机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效果明显。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岗）发挥作用明显。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信息化取得成效。
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经费	32.90	32.90	32.9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并开展监督管理和教育学习等工作，按要求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和工作档案，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建档率100%、监管率100%、信息录入率100%，防止出现脱管、漏管现象，维护全县社区矫正安全稳定。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行政）	98.00	98.00	98.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需求，顺利开展。
政法信息网四级网络保障经费	9.91	9.91	9.91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需求，顺利开展。
普法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普法规划实施，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普法工作经费	92.40	92.40	92.40	0.00	0.00	0.00	0.00	推动普法规划实施，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经费-博罗县	175.05	175.05	175.05	0.00	0.00	0.00	0.00	通过深入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全县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100%，为基层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工作，建设和完善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示范点，较好的满足基层法律需求，提高村（社区）干部、群众法律意识，增强基层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161.00	161.00	161.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法律帮助全面开展。
省级人民调解补助资金	39.00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人民调解工作深入开展，深入探索多元化解机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效果明显。
社区矫正社会服务项目	133.65	133.65	133.65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需求，顺利开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区矫正补助资金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并开展监督管理和教育学习等各项工作，按要求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和工作档案，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建档率100%、监管率100%、信息录入率100%，防止出现脱管、漏管现象，维护全县社区矫正安全稳定。
编外人员经费	277.34	277.34	277.34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需求，顺利开展。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专项购买法律服务经费	11.20	11.20	11.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需求，顺利开展。
遗属人员补助金	2.97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需求，顺利开展。

无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197.07万元，比上年减少285.92万元，下降6.38%，主要原因是财政过紧日子，统一压减；支出预算4,197.07万元，比上年减少285.92万元，下降6.38%，主要原因是财政过紧日子，统一压减。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5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1.25万元，比上年增加87.93万元，增长34.71%，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办公费用有所提高。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36.1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5.5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90.6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66.7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479.33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拟用县级预算购置固定资产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